

彰化縣花壇國小115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1. 本表件所提供之各欄位學校可依據不同教育階段自行增刪彈性使用。
2. 若學生為雙重特殊需求特教學生(簡稱雙特生)請於「特教學生類別」同時備註身障及資優類別，最後一欄「備註」說明接受資優服務方式。
3. 學生接受服務方式
※原：係指學生在班級上課，包含在普通班由特殊教育教師入班進行合作教學。
※抽：係指抽離式課程，學生在班級該領域/科目節數(學分數)教學時到資源班/教室/方案上課。
※外：係指外加式課程，學習節數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科目或原班訂定的節數及經專業評估後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